

债券代码：136058
债券代码：112459
债券代码：117057
债券代码：143509
债券代码：143875
债券代码：155007
债券代码：155396
债券代码：155397

债券简称：15宜集债
债券简称：16宜华01
债券简称：16宜华E1
债券简称：18宜华01
债券简称：18宜华02
债券简称：18宜华03
债券简称：19宜华01
债券简称：19宜华02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所持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公司”或“本公司”）所持有的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生活”）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 1、被冻结人：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冻结股份数量：285,009,298股宜华生活A股股票（无限售流通股，其中285,000,000股已质押）
- 3、冻结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
- 4、冻结事由：宜华集团于2018年5月6日向芜湖县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为“大同康宏”）借款人民币约2.1亿元，按年利率6%计息。大同康宏将该笔债权转让给天津康宏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康

宏”）。2019年7月1日，天津康宏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司法冻结宜华集团持有的宜华生活285,009,298股股份。

截止本公告日，宜华集团持有宜华生活股份总数为430,399,298股，占宜华生活总股本的29.02%。本次司法冻结之后，宜华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285,009,298股，占其所持宜华生活股份总数的66.22%，占宜华生活总股本的19.22%。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上述股权冻结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预计不会对公司对宜华生活的控制权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本公司与天津康宏友好协商，天津康宏拟于近期向法院提出解除本公司持有的宜华生活股票司法冻结的申请。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所持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之盖章页）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日